

证券代码：430638

证券简称：景格科技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上海景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7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董事会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17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郑玉宇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规则的要求，编制了 2024 年度

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规则的要求，编制了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总结了 2024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规则的要求，依据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报告和公司经营情况，编制了 2024 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具体内容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公告披露，详见《上海景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摘要》（2025-008）

《上海景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2025-00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规则的要求，编制了 2024 年财务报表，聘请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实施审计，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规则的要求，编制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规则的要求，编制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综合考虑公司的财务状况和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定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决定，继续聘请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审计机构。具体内容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上公告披露，详见《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2025-0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管理层继续利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内容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上公告披露，详见《关于委托理财的公告》（2025-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的发展需要，为了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拟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伍仟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包含延续和新增），具体融资方式、融资期限、担保条件、实施时间等按与相关金融机构最终确定的标准执行。公司拟以母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相关房产为抵押物；公司主要股东亦拟为上述综合授信额度范围内实际发生的额度无偿提供相关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履行的具体内容以公司与金融机构签订的合同为准。同时授权董事长办理相关融资事宜，签署相关的各项法律文件，该授权期限自本次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但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一百零五条第五款的规定：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包括受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接受担保和资助等，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故本议案的相关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拟定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要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景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上海景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